**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大學部獎學金作業要點**

99年1月13日98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6年1月12日105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. 為獎勵**申請本獎學金前一年**活動競賽傑出、研究發表及在學期間表現優良之本系大學部學生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本獎學金之發放標準及金額規定如下：

1. 活動競賽獎學金

需與本系核心能力**（創意、企劃、方案）**有關之活動競賽，由大學部學生本人提出申請：

1. 參加校內比賽獲獎，依名次核定獎勵，每件**新台幣2000～4000元；**
2. 參加校外比賽獲獎，依名次核定獎勵，每件**新台幣3000～6000元；**
3. 參加國際性比賽獲獎，依名次核定獎勵，每件**新台幣4000～8000元；**

（二）研究發表獎學金：

 由大學部學生本人提出申請：

1. 發表於國外期刊之論文，每篇**新台幣5000～10000元整；**

2. 發表於國內期刊之論文，每篇**新台幣2500～5000元整；**

3. 出席國際性研討會以中文發表之論文，每篇**新台幣1000～3000元整；**

4. 出席國際性研討會以英文發表之論文，每篇**新台幣2000～4000元整；**

5. 發表於全國性研討會之論文，每篇**新台幣1000～3000元整；**

6. 發表於專書之論文，每篇**新台幣1000～3000元整；**

上述期刊或研討會以具有審查制度者為原則，學生與教師合著時，應剔除教師人數，由學生獲得全部獎學金；若與外系、外校學生或本系畢業生合著時，若本系學生為第一作者，則全剔除，本系學生分得全部獎學金。若非第一作者，則不剔除，依貢獻度比例分得獎學金。

研討會論文發表之獎勵以口頭發表為主，須檢附投稿全文、審查意見或接受證明、研討會光碟（可無）；論文發表於具有商業性質之研討會不予鼓勵，由甄審委員會審議酌減獎勵金或不予補助；海報發表僅接受海外研討會（不包括大陸港澳）之申請案。

（三）在學期間表現優良獎學金：

規劃與執行活動方案有顯著績效者，得由本人申請或相關人員推薦，經審查核可，獎勵每件**新台幣2000～8000元；**

三、申請及推薦截止：每年6月、11月各申請一次。

四、遴選程序：由本系老師組成甄審委員會審議，審議結果提報系務會議備查。

五、金額上限：為維持獎學金總額管控原則，每位學生每次受獎金額上限由甄選委員審訂之。

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大學部獎學金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審查項目** |  | **詳述內容** | **附件** | **每件金額** | **通過金額** | **申請人及學號或推薦人簽名** |
| **活動競賽****獎學金** | 校內比賽獲獎 |  |  | **2,000-4,000** |  |  |
| 校外比賽獲獎 |  |  | **3,000-6,000** |  |  |
| 國際性比賽獲獎 |  |  | **4,000-8,000** |  |  |
| **研究發表****獎學金** | 國外期刊論文 |  |  | **5,000~10,000** |  |  |
| 國內期刊論文 | **範例：○○○（2007）。成人期閱讀能力的發展與策略。成人及終身教育雙月刊，18，10-18。** | **附件一****◎含期刊論文封面、目錄或議程、文章內容** | **2,500~5,000** |  |  |
| 出席國際性研討會-以中文發表之論文 |  |  | **1,000~3,000** |  |  |
| 出席國際性研討會-以英文發表之論文 |  |  | **2,000~4,000** |  |  |
| 發表於全國性研討會之論文 |  |  | **1,000~3,000** |  |  |
| 發表於專書之論文 |  |  | **1,000~3,000** |  |  |
| **在學期間表現優良獎學金** | 規劃與執行活動方案有顯著績效 |  |  | **2,000~8,000** |  |  |

註：1.請依**件**分別填列。

 2.活動競賽獎學金、研究發表獎學金，由學生本人自行申請。

 3.在學期間表現優良獎學金，得由本人申請或相關人員推薦。 **審查委員簽名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